

证券代码：831175

证券简称：派诺科技

公告编号：2024-117

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10月25日收到副总经理ZHANG LIKAI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2024年10月25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0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3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继续担任智慧能源事业部负责人职务。

（二）辞职原因

ZHANG LIKAI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将继续担任公司智慧能源事业部负责人职务。

二、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未导致董事会或者其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的比例不符合相关规则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导致独立董事中欠缺会计专业人士。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ZHANG LIKAI先生辞去副总经理职务后将继续担任公司智慧能源事业部负责人职务，目前相关交接工作已妥善安排，本次辞职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ZHANG LIKAI 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公司及董事会对 ZHANG LIKAI 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由衷感谢。

三、备查文件

- 1、《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